

福建工程学院高等教育发展研究中心

校高教〔2023〕1号

关于公布校级教育科学研究项目 2022 年度第二批结题 名单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《福建工程学院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闽工院高教〔2019〕1号）有关规定，经本中心审核、专家鉴定，同意校级教育科学研究项目 2022 年度第二批 27 项结题（详见附件）。

附件：校级教育科学研究项目 2022 年度第二批结题名单



抄送：计划财务处

高等教育发展研究中心

2023年3月31日印发